

4. 再次重申支持在殖民统治下的人民为行使自决和独立权利而进行的斗争；
5.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1991 年的工作报告，包括为 1992 年拟订的工作方案；<sup>55</sup>
6. 要求所有国家，特别是各管理国，以及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在各自职权范围内实施特别委员会的建议，以期迅速执行《宣言》及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
7. 谴责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及其他利益集团所进行的对执行《宣言》以及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造成阻碍的活动；
8. 要求各管理国确保外国经济利益集团及其他利益集团在其管理的非自治领土内的活动不会妨碍这些领土的人民行使自决和独立权利；
9. 强烈谴责同南非政府的任何核勾结，并要求参与这种勾结的任何国家立即停止所有这种勾结；
10. 要求各管理国结束在其所管理领土内的军事活动，按照大会的有关决议消除那里的军事基地，并敦促它们不使这些领土卷入对其他国家的任何攻击或干涉行为；
11. 促请所有国家直接地或通过其在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中采取的行动，向各殖民领土人民提供道义和物质援助，要求各管理国同其所管理领土的政府协商，采取措施，取得并有效利用一切可能的双边和多边援助，以加强这些领土的经济；
12.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寻求适当途径，立即充分执行《宣言》，并在所有尚未取得独立的领土内开展大会为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核可的行动，特别是：
- (a) 拟订消除殖民主义残余现象的具体提案，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 (b) 提出具体建议，协助安全理事会为可能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殖民地领土的局势发展，根据《宪章》规定考虑采取适当措施；
- (c) 继续审查各会员国遵守第 1514 (XV) 号决议及其他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的情况；
- (d) 继续对小领土给予特别注意，尤其是定期派遣视察团，并向大会建议应该采取的最适当步骤，使这些领土的居民行使自决和独立的权利；
- (e) 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为实现《宣言》的目标和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争取世界各国政府以及各国国内的组织和国际组织的支持；
13. 还要求各管理国继续同特别委员会合作，协助其执行任务，接受视察团前往各领土取得第一手资料和查明各领土居民的意向和愿望；
14. 并要求那些没有参与特别委员会工作的管理国参加委员会 1992 年会议的工作；
15. 请秘书长、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向非自治领土提供经济、社会和其他方面的援助，并在它们行使自决和独立权利之后酌情继续提供这类援助；
16. 请秘书长向特别委员会提供必要的便利和服务，以执行本决议以及大会和特别委员会通过的关于非殖民化的其他决议和决定。

1991 年 12 月 11 日  
第 68 次全体会议

## 46/72. 传播非殖民化新闻

大会，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和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工作的一章，<sup>56</sup>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 (XV) 号决议，和联合国其他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的决议和决定，特别是大会 1990 年 11 月 20 日第 45/35 号决议，

重申宣传作为促进实现《宣言》各项目标的一种手段的重要性，并铭记着世界舆论在有效地协助殖民地领土的人民获得自决和独立方面的作用，

注意到虽然南非的审查法律已经废除，但新闻自由仍然受到现有法律和其他措施的限制，

认识到非政府组织在传播非殖民化新闻方面的重要性，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和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工作的一章；<sup>56</sup>

2. 认为联合国继续在非殖民化进程中发挥积极作用，并加紧努力确保尽量广泛传播非殖民化新闻，以期进一步动员国际舆论支持到 2000 年彻底实现非殖民化是十分重要的；

3. 请秘书长考虑到特别委员会的建议，继续采取具体措施，通过他可以运用的一切新闻媒介，包括出版物、无线电和电视，不断广泛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工作，尤其要：

(a) 同特别委员会协商，继续收集、编制和传播关于非殖民化问题的基本材料、研究报告和文章，特别是继续出版《目标：正义》期刊和其他出版物、专文和研究报告，包括《非殖民化》丛刊，同时增加关于特别委员会正在审议的各领土的资料，并从中挑选适当的材料，用多种语文重印来更广泛地传播；

(b) 在进行上述各项工作时，设法取得各管理国的充分合作；

(c) 加强联合国所有新闻中心在非殖民化方面的活动；

(d) 同非洲统一组织和适当的区域组织及政府间组织，特别是同太平洋区域和加勒比区域的此类组织保持工作关系，为此应举行定期协商和交流资料；

(e) 同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协商，请求非政府组织协助传播非殖民化新闻；

(f) 继续为特别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所有会议编写内容全面的新闻稿；

(g) 确保为此目的提供各种必要的设施和服务；

(h) 就执行本决议所采取的措施，向特别委员会提出报告；

4. 请所有国家、特别是各管理国以及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同秘书长合作，在其各自职权范围内，进行或加紧大规模传播上文第 2 段所指的新闻；

5. 请特别委员会注意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就此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1 年 12 月 11 日

第 68 次全体会议

#### 46/74. 巴勒斯坦问题

A

大会，

回顾其 1947 年 11 月 29 日第 181 (II) 号、1948 年 12 月 11 日第 194 (III) 号、1974 年 11 月 22 日第 3236 (XXIX) 号、1975 年 11 月 10 日第 3375 (XXX) 和第 3376 (XXX) 号、1976 年 11 月 24 日第 31/20 号、1977 年 12 月 2 日第 32/40 号、1978 年 12 月 7 日第 33/28 号、1979 年 11 月 29 日第 34/65A 和 B 号和 1979 年 12 月 12 日第 34/65C 和 D 号、1980 年 7 月 29 日第 ES-7/2 号、1980 年 12 月 15 日第 35/169 号、1981 年 12 月 10 日第 36/120 号、1982 年 4 月 28 日第 ES-7/4 号、1983 年 12 月 13 日第 38/58A 号、1984 年 12 月 11 日第 39/49A 号、1985 年 12 月 12 日第 40/96A 号、1986 年 12 月 2 日第 41/43A 号、1987 年 12 月 2 日第 42/66A 号、1988 年 12 月 15 日第 43/175A 号、1989 年 12 月 6 日第 44/41A 号和 1990 年 12 月 6 日第 45/67A 号决议，

审议了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sup>57</sup>

1. 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为执行大会指定任务所作的努力；